

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會議報告

I 地區小型工程建議新增工程項目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代表介紹文件。

2. 委員一致通過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荃灣區地區小型工程一項新增項目共 100,000 元的撥款申請。

II 地區小型工程進度報告

3. 荃灣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代表匯報荃灣區各項地區小型工程進度。

III 要求完善荃灣區借還圖書服務

4. 委員希望康文署完善荃灣區借還圖書服務及在荃灣區增設自助圖書站。委員認為不必在學校內增設自助圖書站，並詢問該三個試驗中的自助圖書站的規格及功能。委員認為在西灣河收集所得的數據未必適用於荃灣，因此強烈要求把荃灣列入設置自助圖書站試驗計劃。此外，有委員認為圖書館一般位處較偏僻地點，建議自助圖書站可設置在合適的康文署及民政處設施內及其他人流較多之處。另外，委員表示荃灣東部及郊區需要流動圖書車服務，以及希望增加馬灣流動圖書車服務。委員認為社區圖書館伙伴計劃值得提倡，可培養市民的閱讀興趣及增加閱讀機會，圖書館亦應善用地方舉辦親子活動。有委員認為設置在西灣河的自助圖書站體積太大，在深圳設置自助圖書站的經驗值得參考，以及認為自助圖書站未必需要 24 小時運作，可視乎設置地點的開放時間而定。

5. 教育局代表知悉康文署會根據既定政策搜集圖書，該局目前沒有參與其中。康文署代表簡介該署於港島、九龍及新界三個地點分階段設置自助圖書站的試驗計劃及講解自助圖書站的規格及功能，並指出自助圖書站屬試驗性質，該署須先收集足夠的測試數據進行評估，以了解自助圖書站的發展方向。此外，荃灣區現有人口約為 312 200 人，該署在荃灣區內的圖書館數量圖書館已符合《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下設立圖書館設施的標準。現時，該署與教育局及不同教育機構合作及互相交流，以了解圖書館可透過哪些活動或館藏服務向學校及學生提供支援。該署認為香港與深圳兩地的考慮因素不同，以致自助圖書站的體積有分別。該署會在三個自助圖書站推出後收集使用者的意見及作出檢討，並會在可行的情況下，把自助圖書站推展至其他地點。

IV 荃灣區足球場場地不足及預訂程序問題

6. 委員詢問荃灣區足球場場地不足及預訂程序問題。委員知悉踢足球人士希望增設更多足球場，但認為需要找到合適的地方才可興建足球場，並詢問預訂城門谷運動場的手續和程序、康文署為香港足球總會（下稱“足總”）預留的節數是否已充分使用，以及足總未能使用的場地會否交還康文署以供公眾人士預訂。有委員認為現有的康體場地可供進行各類運動，以致預訂人數增加，令市民難以預約使用。委員表示區議會曾提及仿

真草足球場容易變得高溫，天氣潮濕時容易滋生蚊蟲，亦會有排水問題，為此詢問有關問題是否已經解決，而仿真草地以塑膠製品製成，會釋放多種有害物質及微膠粒，加上仿真草地每七年需重新鋪設，會破壞環境。委員表示草地足球場的養草時間很長，而且往往遇到不少困難，但仿真草場無需養草，可用的節數相對較多，踢足球人士亦曾多次建議把荃灣區其中一個足球場改為仿真草場，但受到附近居民反對。委員詢問康文署荃灣區有沒有出現“炒場”的情況，並希望康文署認真處理中介或排隊黨非法轉讓康體設施許可證的問題。委員表示不能接受出現“炒場”的情況，另詢問康文署會否聯同警方採取“放蛇”行動打擊有關非法行為，以維持康文署的形象。

7. 康文署代表回應，荃灣區現有人口約 310 000，根據《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荃灣區內應設有三個十一人足球場，目前該署只設置了兩個，該署會密切留意荃灣區的發展，日後在提供策略康體設施時會考慮增設一個仿真草足球場，盡量滿足社區的需要。另外，城門谷運動場的足球場每月可供團體申請的節數為 40 節，每節為 1.5 小時，其中 30 節供團體預訂，10 節供個人預訂。此外，該足球場亦會供射箭用，而公開申請並不包括中小學舉行陸運會。由於城門谷運動場的足球場是舉辦香港足球超級聯賽的後備場地，足球場的草地須符合足總的要求，因此增加可供預約節數有一定困難。足總可在 12 個月前預訂該署的康體設施，並會把未能使用的場地交還康文署以供公眾人士預訂使用。城門谷運動場的足球場在進行足球活動期間，最外圍的三條跑道仍可供緩步跑人士使用。為防止溫度過高，仿真草場在每節之間會灑水降溫，而康文署轄下場地的排水系統未見出現問題，也沒有引起蚊患。該署十分重視及關注違規轉讓或炒賣用場許可證的情況，並已推行多項措施打擊未獲授權轉讓設施。該署亦已縮短個人預訂場地時間至十天前，藉此縮短炒賣人士兜售用場許可證的時間。該署會繼續密切留意懷疑轉讓用場許可證的使用情況，並會提醒員工必須嚴格執行康體設施一貫的使用條件及有關的懲罰機制，以及加強巡查和核實租用人的身分，以減低設施遭不恰當轉讓或濫用的機會。該署於二零一七年未有發現團體炒賣荃灣區內兩個足球場地的用場許可證的情況。

V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 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3 月在荃灣區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計劃

8. 康文署代表介紹文件。

9. 委員一致同意康文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至二零一九年三月在荃灣區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並通過二零一八年四月至九月 2,373,000 元、二零一八年十月至二零一九年二月 2,489,000 元及二零一九年三月 238,000 元的三項撥款申請，其中 238,000 元會在 2019/20 財政年度支付。

V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18/19 年度在荃灣區舉辦地區免費文娛節目的建議

10. 康文署代表介紹文件。

11. 委員一致同意康文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至二零一九年三月在荃灣區舉辦地區免費文娛節目，並通過 680,000 元的撥款申請，其中 61,000 元會在 2019/20 財政年度支付。

VI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3 月荃灣區公共圖書館推廣活動計劃

12. 康文署代表介紹文件。

13. 委員一致同意康文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至二零一九年三月在荃灣區公共圖書館進行推廣計劃，並通過 63,000 元的撥款申請，其中 2,850 元會在 2019/20 財政年度支付。

14. 委員表示，兒童故事時間深受居民歡迎，希望康文署在有足夠的資源下增加場次。康文署代表知悉兒童故事時間深受居民歡迎，但不少已登記人士並沒有按時出現，該署已與有關的導師配合，在可行的情況下盡量接受希望臨時參加兒童故事時間的家長及小孩。

VII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 2017 年 10 月及 11 月在荃灣區內舉辦的康體活動及設施管理的匯報

15. 康文署代表匯報資料。

I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荃灣區舉辦文化活動的工作匯報

16. 康文署代表匯報資料。

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荃灣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暨使用概況匯報

17. 康文署代表匯報資料。

XI 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進展報告

(A) 社區會堂管理工作小組

18. 小組表示，石圍角社區會堂冷氣系統更換工程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初完成，該社區會堂現正進行場地清潔工作，並會安排更換已損壞的光管。該社區會堂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五日重新開放使用。

(B) 康體設施發展及管理工作小組

19. 小組支持康文署建議在荃灣區的十個休憩設施內增設 16 部飲水機，並要求康文署繼續研究在其他康樂場地增設飲水機的可行性。此外，荃灣公園延伸部分工程的完工日期延至二零一八年十月，康文署亦須配合日後單車徑在公園範圍內的路線，預先為單車徑沿線鋪設合適物料和區分兩者的路燈及排水系統，以減低日後改建公園所造成的影響。再者，荃灣公園種植區改建為行人徑第二期工程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動工，預計需時三個月。另外，鑑於空間不足及地基工程可能涉及港鐵範圍，小組同意暫時擱置荃灣三棟屋花園人工湖池水循環系統改善工程，並請有關部門研究較簡易的應對方案。

20. 委員建議小組探討增設冷暖式飲水機的可行性。康文署代表表示會就此事作出研究。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五日